

潮南区社会组织总会

关于动员全区社会组织积极参与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工作倡议书

全区社会组织：

1月23日，广东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目前，汕头市潮南区委区政府正带领全区人民，采取有力措施，坚决防控疫情。疫情就是命令，防疫就是责任！为切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根据上级工作部署要求，汕头市潮南区社会组织总会发出倡议书，号召全区社会组织积极参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坚决打赢这场疫情防控阻击战。倡议如下：

一、发挥作用，履行社会责任。全区社会组织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积极响应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的号召，发挥社会组织的作用，全面履行社会组织的职责和义务，坚决拥护党委政府决策部署，采取落实有力措施，积极开展宣传防控，配合政府坚决遏制住疫情扩散蔓延势头，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作出积极的贡献。

二、发挥优势，抓好工作落实。全区社会组织要发挥社会力量及资源的协调平台优势，主动配合有关部门的防控工作，动员引导会员坚定信心、科学防控。一是少聚会少应酬。提倡文明过节，倡导用电话、微信拜年，少走亲访友，不到人员密集场所；停止举办年会、研讨会、论坛、培训、换届等聚集性活动。二是如果会员及其身边亲人朋友14天内有疫区的居住史或旅行史，在第一时间要向所属社区和辖区疾控中心报告登记，并服从社区管理和安排，到政府指定的居住（宾馆）服务点进行健康监测，服务点将为您提供必要的服务和生活保障。三是如果出现发热（体温 $\geq 37.3^{\circ}\text{C}$ ）、咳嗽、气促等急性呼吸道感染症状，请不要恐慌，佩戴口罩，及时到辖区指定医疗机构进行诊断治疗。四是务必做好个人防护，减少探亲访友和到人员密集的地方，外出时务必佩戴口罩，要勤洗手、保持手卫生和室内空气流通。五是请搞好环境卫生，积极主动参与冬春季爱国卫生运动。六是慈善组织要发挥自身优势、动员社会力量、汇聚人民群众爱心，依法依规开展募捐活动，筹集用于疫情防控的物资、资金，协助党委政府遏制疫情蔓延、维护社会稳定，为我区疫情防控工作贡献力量。

三、加强宣传，弘扬正能量。要加大针对本会会员、服务对象的防控宣传工作力度，通过微信工作群、公众号和Q群，引导广大会员不造谣、不传谣。要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增强法律、道德意识，坚决不做空穴来风、无中生有的猜测，不断章取义，不

编造关于疫情的虚假新闻、信息，不传播非官方渠道发布的疫情信息，对影响社会稳定、破坏公共秩序的虚假信息，要坚决抵制。

广大社会组织，让我们一起携手，万众一心、众志成城，依靠广大会员带动千家万户坚定信心、助力维护好社会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为坚决遏制疫情扩散、夺取防控攻坚战胜利贡献力量。



汕头市潮南区社会组织总会

2020年1月28日